

索引号:	11220000MB1519656C/2020-01610	分类:	综合政务（其他）;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成文日期:	2020年04月18日
标题:	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关于做好离汉人员新冠肺炎检测和健康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卫明电〔2020〕248号	发布日期:	2020年04月22日

## 转发国务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 关于做好离汉人员新冠肺炎检测和健康管理服务工 作的通知

吉卫明电〔2020〕248号

各市（州）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长白山开发区、长春新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各县（市、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武汉市解除离汉通道管控措施后，为促进离汉人员安全有序流动，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印发了《关于做好离汉人员新冠肺炎检测和健康管理服务工作的通知》，现转发你们，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参照执行。

吉林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吉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代章）

2020年4月18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